

附件 6-6:

幸福社区优秀专项服务“智慧运营类”示范奖评选指标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1	视频安防 监控	<p>应对小区出入口、楼栋单元门出入口、停车场出入口、小区主干道、消防通道、小区重点公共区域等关键位置进行监控覆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录像存储周期应不小于 30 天；2) 具备实时视频浏览、录像下载回放等基础视频监控功能；3) 新建设的摄像机分辨率不低于 1080P；4) 具有视频巡更路径规划、巡更任务工单管理、提供数据分析和实时报表等功能；5) 小区出入口进出方向安装人脸识别摄像机，楼栋单元门出入口安装人脸识别拍摄像机；6) 垃圾投放点设置监控摄像机；7) 所有楼栋的阳台正立面配置高空抛物摄像机；8) 具有人员黑白名单布控功能；9) 具有电瓶车进入电梯轿厢自动监测功能；10) 非机动车集中充电区域温度异常检测；	10
2	出入口管 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刷卡通行，授权管理，支持与平台联动，当发生紧急事件时，行人出入口门禁门锁强制打开；2) 支持手机 APP 远程开门、生物识别开门、二维码开门等多种开门方式；3) 设置访客机，实现人证比对，可对接公安系统；4) 支持访客预约功能；5) 具有设备异常告警功能；	10

3	停车场管理	1) 支持车牌视频识别进出, 移动终端或电子支付在线缴费功能; 2) 支持通过无牌车扫码、语音对讲等技术手段实现无人值守; 3) 具有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管理功能; 4) 具有 2 轮车充电平台管理功能;	8
4	信息发布	实现小区公告信息的电子发布。发布的公告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公告、社区服务信息、政务信息、应急信息等。具有媒体广告发布平台搭建和投放运营能力, 实现社区生活服务、及周边信息内容发布;	5
5	数据管理	1) 满足数据资源管理的要求(满足社区基础信息数据库的要求, 满足社区感知信息数据库的要求, 满足社区其他信息数据库的要求) 2) 满足数据管理功能的要求(满足数据汇聚功能的要求, 满足数据存储功能的要求, 满足数据治理功能的要求, 满足数据检索功能的要求, 满足数据分析功能的要求, 满足数据智能建模功能的要求, 满足数据共享交换功能的要求)	6
6	平台功能	数据集成与调度能力、API 集成与全生命周期管理能力、消息集成与管理能力、融合通信能力、物联网设备接入与集成管理能力	5
7	应用终端	公众移动终端、专用移动终端、社区固定终端、PC 端(社区网格化管理移动端工具、社区商城应用小程序、物业管理小程序等)	5

8	数据安全	<p>1)明确数据资产所有者以及最终责任人，经数据所有者授权，指定负责数据授权管理的责任人；制定数据分类规则、数据管理策略，根据数据分类和管理策略对存储的数据进行分级保护；宜支持多种数据容灾备份方式，智慧社区关键数据存储采用高安全性的数据备份保护机制；应确保社区所有业务数据的处理与存储设备位于中国境内；</p> <p>2)在跨部门、跨行业、跨系统数据交互时，防止高等级安全的数据信息向低等级的区域流动；涉及涉密数据的管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保密法》的规定。</p>	8
9	运维保障	<p>1)制定智能化系统年度维护保养计划、月度维护保养计划；</p> <p>2)每个智能化系统应设有单独的档案；</p> <p>3)应按计划对智能化系统开展日常巡查、维护；</p> <p>4)智能化系统的每次维修、维护、零配件更换情况应有记录及相关人员签字确认；</p> <p>5)所有智能化系统的档案、委外维护合同、年度维护保养计划、月度维护保养计划、巡查/维护/保养/维保等作业表单应进行归档；</p> <p>6)系统所有资产应建立统一的标识；</p> <p>7)系统所有资产应明确其所有权、使用权、运维权；</p> <p>8)系统所有资产台账应具有明确的资产状态标记。</p>	12
10	具备相关资质	<p>1)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及以上单位；</p> <p>2)获得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p> <p>3)市级大数据企业、环境、质量相关体系证书；</p> <p>4)省市级社区服务业协会会员单位。</p>	10

11	居民参与度	鼓励引导居民参与社区管理和服 务，向街道、社区组织提供相关网格化管理建设方案，旨在促进社区的共建共享。	6
12	项目案例	参与建设过市区级以上的智慧社区示范点项目； 承建过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并完成多平台数据同时传输共享的技术应用案例经验； 独立完成过至少三十家以上社区商业停车场、小区停车场的智能化升级改造或运营项目；	15
合计			100